

关于 2017-2018 学年中国政府奖学金高校自主招生项目

来华留学研究生奖学金推荐评审的通知

各二级教学科研机构：

2017-2018 学年中国政府奖学金高校自主招生项目来华留学研究生（以下简称 CSC 奖学金）推荐工作现已启动，经前期学生申报、入学资格及导师资格审核等工作，近期学校将组织召开 CSC 奖学金资格推荐评审会。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评审对象

申请 2017-2018 学年北京工业大学 CSC 奖学金项目，已通过入学资格审核、导师确认、研究生院复审的外籍学生。

二、推荐评审原则

CSC 奖学金推荐工作以加强学科建设、加强来华留学生导师队伍建设以及加强高端来华留学生队伍建设为原则：

1. 学生层面，优先推荐来华留学博士研究生；
2. 导师层面，优先支持具有来华留学研究生培养能力和经验的指导教师；
3. 学科层面，在各一级学科博士点普遍支持的基础上，优先支持高峰高原学科。

三、推荐名额与工作要点

1. 学校推荐名额。根据教育部和国家留学基金委工作要求，参照 2016/2017 学年名额进行推荐，学校正选名额为 26 名，同时可推荐一定数量的备选人员。

2. 各二级教学科研机构工作要点。请各二级教学科研机构依据推荐原则、根据学生的申请材料对申请学生进行排序，排序结果将作为 CSC 奖学金和后续北京市政府奖学金推荐评审的重要依据。

四、推荐评审流程

1. 5 月 17 日—5 月 26 日：各二级教学科研机构推优排序；
2. 5 月 29 日—6 月 2 日：学校成立 CSC 奖学金评审小组，召开推荐评审会；
3. 6 月 5 日—6 月 9 日：校内公示评审结果。
4. 6 月 12 日，上报国家留学基金委。

五、材料报送时间及联系方式

请各二级教学科研机构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下班前把推荐材料报送到第四教学楼 814 房间国际学院招生办公室。

联系人：梁文佳、周九艳

联系电话：67391858、67391762

电子邮件：scholarship@bjut.edu.cn